

## 臺南市 113 學年度文賢國小辦理學習扶助

相關實施計畫或執行成果佐證資料-

### 【校內獎勵機制，鼓勵進步學生】

\*評核標準：本次月考與前次月考成績相比，每班級進步前 3 名之學生，即達進步獎之標準，每生除可獲頒獎狀一只之外，另有學校獎勵點數 30 點以茲鼓勵。

\*提報比率：每班可提 3 名。

\*實施感想：每次期末頒獎時，常是成績優秀者的舞臺。該項獎勵機制，讓學習低成就、學習態度進步者也有受到注目的機會，提昇學生學習成就感。



(114. 1. 20)